

河北邢台市 63 岁张孟杰被非法关押 11 月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邢台市六十三岁的法轮功学员张孟杰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去看望身体欠佳的老人,被警察跟踪绑架,被非法关押至今已经十一个月。近日得知,被桥东检察院构陷到桥东法院。

张孟杰家属多次找有关部门,要求放人,但是他们相互推诿,欺骗家属。事实上,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严重败坏了国家声誉和社会道德,严重破坏了国家宪法及法律。

张孟杰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在邢台市桥东政府工作。修炼后,他就戒掉了烟酒,身体上多种疾病不治而愈;在工作中,张孟杰严格按照真、善、忍做人做事,并且把以前收受的礼品通过其他形式都退回;在家中,他是一个好父亲、好丈夫,伺候病重的老母亲。

二零零三年,市 610 企图强行绑架张孟杰,他被迫流离失所。当时有

政策,可以提前离岗,他已申请。但是单位从二零零三年底,单位就停发了他的工资至今。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午十点多,张孟杰和李文爽去看望身体欠佳的老人,在邢台市桥西区邢钢东生活区东家属院门口,发现有个男的跟踪,去了老人家没人,就各自骑电动车回去。

在路上,他们被拦截绑架。整个过程,参与绑架的人没有出示任何证件,也没说什么原因。同时张孟杰家和两位法轮功学员家都被查抄。

张孟杰和李文爽被非法关押到邢台市洗脑班。期间,转化人员和邪悟者天天围着张孟杰灌输他们的歪理邪说,企图让他放弃修炼。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上午十点,桥东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又对张孟杰和李文爽非法刑事拘留,关在邢台市第一看守所。十二月十六日,看守所送一个批捕通知书。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家属去找检察院,他们告知案卷已退回桥东分局国保,后来家属一直找桥东国保未果。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得到消息,张孟杰被桥东检察院构陷到桥东法院,企图进一步迫害。

家属多次给桥东法院主管办案人马军骁联系讲真相,马军骁威胁说:你们法轮功再给我寄材料、打电话,我就重判。

国家《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二零一五年九月,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分别出台了对法官、检察官办的冤假错案进行终身追责的规定。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正式施行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过错责任追究规定》中,取消了旧条款中的“因执行上级命令而犯错可不追究警察责任”的免责条款,撤销了警察职务犯罪的保护伞。

在此奉劝还在参与迫害的公检法人员,一定要审时度势,希望你能象很多有良知的检察官法官那样,在善恶间做出正确选择,善待法轮大法修炼者,为自己选择一个好未来。◇

秦皇岛市青龙县土门子派出所骚扰韩玉荣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近日秦皇岛市青龙县土门子派出所警察在各村干部带领下,对全乡法轮功学员挨个进行骚扰。

8月29日他们再次到水泉村进行骚扰,并再次到独身一人在家的75岁女法轮功学员韩玉荣家骚扰,致使韩玉荣在大门口当即晕倒不省人事。

大队干部韩海云找来邻居,又给在外打工的儿子打电话,邻居见躺在地上在阳光下晒着的韩玉荣又气又急,催促村干部与派出所人员将人抬进屋里,然后警察想一走了之。

在众乡亲的指责与催促下,派出所人员又打电话叫来县局人员、

乡政府人员及村书记等人,这时村干部韩海云以打电话为名弃车顺山逃跑。

韩玉荣的儿子说骚扰他妈造成的一切后果,应由派出所和村干部负责,因自己母亲在今年5月赶集时被土门子派出所无端绑架,当晚在青龙县公安局地下室审讯时就失去意识,公安局怕担责任于当晚叫家人接回。70多岁的老父亲因受到惊吓突发疾病,几日后去世。

8月29日上午十点多警察骚扰韩玉荣造成其晕倒,到下午4点韩玉荣才由村书记出面被送往土门子医院,该院不留,又急送青龙县医院抢救。

韩玉荣已于8月30日出院回到家中。◇



河北新闻简讯

◎ 9月1日凌晨1点左右,衡水市河东派出所警察抓走了法轮功学员刘荣梅,并非法抄家。现刘荣梅被非法关押在衡水看守所。

◎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法轮功学员王锐8月31日上午9点,在滦平县刑庭非法开庭。未结案,二次开庭10天以后。程海律师在法庭上为王锐做了无罪辩护。

◎ 8月23日或24日,河北省衡水市63岁的法轮功学员王保玲被绑架,据说被非法拘留。

◎ 8月24日上午8点,河北深州市高古庄派出所所长相雪山带领九名警察闯到前磨头镇解村,绑架法轮功学员侯秀英。现在下落不明。◇